

商业特许经营备案后可能被撤销？

产品名称	商业特许经营备案后可能被撤销？
公司名称	成都一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锦绣大道南段99号
联系电话	19180491009 19180491009

产品详情

为了避免受到处罚以及法律风险，特许人应加强认识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的重要意义，形成自觉备案的意识。

商业特许经营备案是特许人的法定义务，备案对特许人招募加盟商、扩展商业版图体系也具有积极的意义，另外，备案还具有广告效应，完成特许经营备案对特许企业是非常有利的。特许人没有经过备案无疑会影响投资人对其的品牌印象。

需要注意的是，特许经营备案是可以被撤销的。根据《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已完成备案的特许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备案机关可以撤销备案，并在商务部网站予以公告：

- (1) 因特许人违法经营,被主管登记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 (2) 备案机关收到司法机关因为特许人违法经营而做出的关于撤销备案的司法建议书；
- (3) 特许人隐瞒有关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信息经查证属实的；

(4) 特许人自行注销的。

任何特许人不再具备备案条件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有权依据《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第三条、第六条的规定向商务主管部门举报，申请撤销该特许人备案。商务主管部门接到举报后应当依法及时查处。

如果经查实，特许人确已不具备特许经营备案条件，但未依据《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及《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备案信息变更或申请撤销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的，备案机关有权依据《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第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以特许人隐瞒有关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信息经查证属实为由，撤销该特许人备案，并在备案机关网站予以公告。

特许经营本身就是一种商业行为，该行为的变动直接关系到品牌的建设与稳定。同时，商务主管部门也非常重视对该领域情况的把控，为了保护被特许人的根本利益，促进和引导特许人的良性经营和发展，品牌的建设和维护，《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还规定了特许人的年报义务。

《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特许人应当在每年1-3月将其上一年度订立商业特许经营合同的情况向商务主管部门报告。

根据《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特许人违反上述报告制度的由商务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并予以公告。

实践当中，商业特许经营备案被撤销的情形远比《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条例》规定的复杂，被撤销备案的情形各种各样。截止目前，被撤销备案的商业特许经营企业共400多家。

所以，特许人一定要防范备案被撤销的法律风险，并且应当及时履行相关报告义务。

防范被撤销的风险要注意以下几点：

(一)合法从事商业特许经营活动，不要违法被工商登记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致使司法机关向备案机关做出关于撤销备案的司法建议书。

(二)特许人在备案时，要向备案机关提供真实、合法的信息，不要弄虚作假。

(三)特许人应当保护好自己的经营资源，避免因经营资源涉诉并败诉丧失备案资格，而被司法机关撤销备案。

(四)应当严格按照规定，在每年的3月31日，这天之前要及时将其上一年度订立、撤销、终止、续签的商业特许经营合同情况向备案机关报告。